**招标采购公函**

为适应市场经济的需要，建立公开、公平、公正、合理的竞争机制，结合我公司实际情况，择优选择供货单位，现对胶合板微波加热设备、微波段运输线招标采购，欢迎具备生产规模，有供货能力的单位参与投标。

**一、招标范围：**详见附表明细。

**二、供货模式：**整体供货，综合议标。

**三、投标资格要求：**

1、具有国内法人资格，注册生产经营本次招标采购货物的厂家，附相关生产许可证等资质文件。

2、具有同类型货物供货业绩的厂家，投标标书需附最近三年供货业绩合同、使用报告等复印件。

3、招标人提交标书时视为已经完全了解本次招标的内容，不得以未到现场查看、未沟通等问题因素弃标、悔标，否则，承担违约责任。连续两次（含）以上因上述同种理由弃标、悔标者，取消其投标资格，并列入黑名单。

4、投标客户每次缴纳保证金必须汇入我公司指定的保证金账户（每次缴纳保证金之前必须询问我公司业务人员），否则视为缴纳保证金无效。

5、乙方承诺所供产品不高于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如甲方发现价格高于市场价格，除按照市场价格结算外，乙方自愿按照超出市场价格部分的两倍补偿甲方（甲方有权从未结算款项中直接扣除）。

**四、技术要求：**

详见技术附件。

**五、供方保证条款：**

1、乙方保证提供产品不存在的任何质量问题和设计缺陷，能够满足甲方生产需求。如使用期限未达到质保期一半出现质量问题的，所有合同款项均不予结算；如超过质保期一半但未达到质保期限的，乙方自愿对已交付的产品按照合同价格的40%结算。

2、乙方保证所供产品是非假冒伪劣产品或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产品,如出现上述行为乙方除退还甲方已付全部货款，已实际交付的产品也不予退还外,乙方还应按合同总价的10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保证提供的商品没有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如因产品知识产权问题引发的纠纷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六、**有意投标的单位可到本公司**项目部总工办**取得进一步的信息或技术交流。

**七、投标时间：**2025年9月29日上午9:00

**八、付款方式：**等额分期支付，连续支付12个月，支付方式为现汇或6个月承兑。13%增值税专用发票。

**九、其他：**

1、参与投标的供应商需提前一天至我公司财务科缴纳投标保证金伍仟元（￥5000），弃标、毁标、串标保证金不予返还。供应商与我公司达成合作意向后，未经我公司同意单方终止不与我公司签订合同的扣除其在招标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做为支付给我公司的违约金。在投标过程中及投标结束后，因投标方违约对招标方扣除投标保证金有异议的，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招标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未中标的新供应商所缴纳的保证金7个工作日内予以原数返还。账上有余款的客户可到财务开具投标保证金证明条并加盖“招标保证金专用章”。

单位:四川鲁丽木业有限公司

税号:91510811MADU9TB06C

开户行: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元分行

账号:72220100081109830

地址:四川省广元市昭化区元坝镇朝阳大道8号(绿色家居产业城)

2、供货时间：合同签订按需方要求时间内到货，但不能因此逾期交货，供方逾期交货的，每日按逾期交货金额的千分之五向需方支付违约金。

3、质保期：质保期1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无偿更换维修，质保期相应延长。

**十、联系方式：**

1、联系人：尹广龙 联系电话： 15965786939

2、单位名称：四川鲁丽木业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四川省广元市昭化区元坝镇朝阳大道8号（绿色家居产业城）

**十一、**如未能联系到业务人员或者对招标有异议的可联系集团书记秘书：联系人：刘秘书，电话：18353615279或直接扫描二维码关注“鲁丽工作检查”进行举报。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设备重量（吨）** |
| **1** | **微波加热设备** | **1套** |  |  |  |
| **2** | **微波段运输线** | **1套** |  |  | 约36 |
| **交货地：四川鲁丽木业有限公司厂内****交货期：\*末批货发货完成时间：X+1个月内****（X为合同签订后首付款到卖方账号时间）** |
| **付款方式：12个月等额支付****支付方式：现汇或者6个月承兑汇票****以上报价含13%增值税，含运费到厂价格。** |